20190424 | 黃國昌 | 經濟委員會 | 追回違法企業租稅優惠、獎勵補助

影片: https://youtu.be/4DZgzvTD14g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 (11 時 30 分) 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產創條例鼓勵優良廠商進行轉型,雖然會造成稅損,但是考量到它的經濟效益,社會大眾還是相當支持的。但是對一些財大氣粗、不顧環境保護和勞工安全保護、食品安全衛生保護的公司,繼續讓它們享有產創條例的租稅減免或是補助,我想社會大眾是無法接受的,這也是上次立法院修正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的時候要加入排除條款的原因。我看到的情況是,明明有些企業不斷違反勞工保護法令,但是租稅抵減和補助照樣領。我發現這個現象之後,在前兩年開始追這件事,我發函給各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結果呈報的答案讓大家非常的驚訝,沒有任何一家公司屬於違反勞工法律情節重大,看到這樣子的認定,大家都沒辦法接受。我具體地講,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違反勞動法令 28 件,2018 年是 22 件,結果,我們經濟部工業局近兩年給它的補助就超過了兩千九百多萬元。前陣子在桃園導致大火非常多人喪生、嚴重違反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法令的敬鵬,你們也補助它一千兩百多萬元。部長,怎麼會發生這樣的現象?

主席: 請經濟部工業局呂局長說明。

呂局長正華: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說明,產創條例的規定,我們一定會落實執行,關於這三家公司,我們會再開會加以確認,目前已經發函給財政部,因為在租稅的部分,它是不能享有優惠,同時,在違反期間所領的補助,我們也會去追回來。所以我們發……

黃委員國昌:我具體地講,現在列在上面的遠東新世紀、敬鵬、中國石油化學公司 是前一陣子造成非常嚴重污染的公司,這三家公司是不是已經被你們認定屬於產創 條例第十條最近三年內不斷違反勞工法令跟環境衛生法令的公司,是嗎?

呂局長正華:是的。

黃委員國昌:已經認定了?非常好。錢追回來了沒有?

呂局長正華: 財政部……

黃委員國昌: 先分成兩部分, 我看到的第一個是工業局補助的部分, 這筆錢已經給

出去了嘛?

呂局長正華: 因為它之前來申請補助……

黃委員國昌:這個我瞭解。所以,錢已經給了?

呂局長正華:是、是,違法期間的部分我們會去追回。

黃委員國昌:何時會追回來?

呂局長正華: 我們開完會,大概是五月的時候會發函追回,如果它繳交得不夠快,

就會依行政執行的程序追回其當年度在違法期間的補助款,這個我們會做。

黃委員國昌: 我先跟部長說明一下,產創條例第十條過去在執行這一些不肖廠商的排除條款是形同具文,社會大眾都沒有辦法接受,這也是前兩年我不斷地在追這些案子的理由。現在你們跟以前的態度相比是稍微比較積極一點,這件事情我要給部長肯定。但是我希望部長能夠貫徹這個法令的意旨,因為我相信要拿納稅的錢去補貼著一些傷害臺灣環境、傷害勞工權益的不肖廠商,特別是像徐旭東這種財大氣粗的大財閥,沒有人可以接受。部長,可以承諾我繼續硬下去嗎?該討回來的補助,每一分每一毫都要討回來。

主席: 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這個部分,社會也支持我們行政部門這樣做,所以你可以看到剛才呂局長講得很直接、很乾脆。

黃委員國昌:好。接著請教財政部,關於這三家廠商,財政部已經接到通知了嗎?

主席:請財政部賦稅署李署長說明。

李署長慶華: 主席、各位委員。是, 已經接到通知了。

黃委員國昌:他們在這兩年內因產創條例所享有的租稅補助是多少錢?

李署長慶華: 其中有兩家是沒有享受任何租稅優惠的。

黃委員國昌: 另外一家呢?

李署長慶華: 只有一家工業公司有, 目前國稅局正在查核處理中。

黃委員國昌:何時可以追回來?

李署長慶華:應該很快就會處理,其實這家公司涉及的只有剛才委員所 show 2017 年的部分,2016 年也有類似的問題,我們已回報給工業局,該局也同時會 去處理 105 年度這個部分,同時他們也會把這個資料再回報給我們,我們會繼續 在這個部分……

黃委員國昌:基本上本席的立場都一樣,只要是好的廠商,鼓勵其轉型、創新都是好事,但對於不肖的廠商,無論是經濟部或財政部,一定要嚴守法律規範的意旨,該硬起來的就要硬起來。針對後續追索的狀況,請經濟部與財政部會後另外給我一個更清楚的書面說明,可以嗎?

李署長慶華:可以。

黃委員國昌:謝謝。